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无锡市 2021 年政务公开 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

《无锡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责任分工》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无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2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无锡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及责任分工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我市政务公开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的重要指示要求，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对新时期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持续加大公开力度，有序增加公开深度，有效提升公开精度，更好地发挥政务公开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基础性、支撑性作用，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一、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一）以规划信息公开推动规划科学落地。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要主动公开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十四五”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等各类规划，做好本级历史规划（计划）的归集整理，主动公开规划工作。基层政府按照城乡规划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要求，全面公开城乡规划信息，方便公众查询使用。市规划工作主管部门会同市相关部门归集整理市级层面出台的历史规划（计划），并做好主动公开工作，充分展示城市建设“一张蓝图绘到底”的接续奋斗历程。〔牵头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自然资源规划局；责任单位：各市（县）、区人民

政府]

(二) 以监管信息公开推动市场规范运行。围绕市场主体信息需求,做好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的梳理、汇总和公开。严格落实市场监管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加强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发布,做好市场监管“双随机、一公开”信息归集展示,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务服务大厅公示栏等平台,向社会公开行政执法基本信息、结果信息。(责任单位:各级市场监管部门)

(三) 以财政信息公开推动资金管理透明。深化财政信息公开,依法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持续提升预决算公开规范化水平,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持续深化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通过集中统一平台定期公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发行、品种、期限、利率、偿还计划、偿债资金来源等信息。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县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要推动补贴信息公开向农村和社区延伸,并与村(居)务公开有效衔接。(牵头单位:市财政局;责任单位:各级人民政府和部门)

(四) 以防疫信息公开推动全民健康行动。围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提高信息发布规范化水平,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工作,准确把握各阶段性特征,重点围绕散发疫情、隔离管控、精准防控、冷链运输、流调溯源、疫苗使用、假期人员流动等,及时发布权威信息,扎实做好疫苗接种信息公开和舆论引导工作。持续推进全市医疗机构线上和线下服务信息公开工

作，动态更新各类就医服务信息，优化信息查询、就医引导等服务，方便老年人等群体日常就医。大力开展健康科普宣传，及时公布重大健康行动方案，推动健康生活理念深入人心、健康生活习惯加快养成。（牵头单位：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五）以基层政务公开推动治理能力提升。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要按照《省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苏政办发〔2020〕42号）中明确的2021年工作重点，分阶段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推动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应用，加快完善镇（街道）政务公开事项目录和各领域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补充目录，以群众实际需求为导向，实现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与政府信息主动公开补充目录的衔接并动态更新，使政务公开操作与政务运行紧密结合、同步运转。积极推进办事服务“快递式”公开，基层政府选择1-2个试点领域，通过大数据、信息化手段，动态公开办理状态、办理时间、办理人员、该环节应知晓的政府信息等办事服务全流程全节点政务信息，积极引导办事预期，营造公开透明营商环境。〔牵头单位：市各相关部门；责任单位：各市（县）、区人民政府〕

二、完善政策解读回应机制

（一）推进重大政策精准解读。以市委、市政府“六稳”工作、“六保”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为重点，加大重大政策精准解读力度，凡是面向企业和公众的政策性文件均应由主管部门进行

全面准确解读。特别是对重大政策的服务对象要提供主动推送服务,并对实施过程中的普遍关注点和疑惑点有针对性地进行解答,助力重大政策的落地生效,助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
(责任单位:各级人民政府和部门)

(二)推进解读方式不断创新。合理选择解读形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文字和喜闻乐见的传播方式,从政策背景、出台目的、重要举措等方面进行实质性解读,通过新闻发布会、新闻媒体、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讲明讲透政策内涵。除发布转载图示图解外,还可以综合运用卡通动漫、微视频、专家访谈等多元化解读形式,更加全面提升解读效果。2021年底,各地各部门重大政策多元化解读比例不低于80%。(责任单位:各级人民政府和部门)

(三)推进政民互动持续改进。各地各部门加快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知识库的信息更新,加强政策文件库与热线知识库的联动共享、信息互链;积极依托政务服务大厅、政务服务网和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等渠道,解答政策咨询;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互动交流功能,简化网民登录程序,持续提升便民问答、征集调查、在线直播等栏目的访问量,加快形成以政府门户网站为龙头、各地各部门政务新媒体协同联动的政策问答体系。实行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年度工作报告制度,统一规范发布企业群众诉求受理、主要业务数据等情况。(牵头单位:市行政审批局;责任单位:各级人民政府和部门)

三、夯实信息管理法制基础

(一) 切实维护政府网站信息发布的权威性。持续深化以“中国无锡”政府门户网站为龙头的政府网站群建设，不断推动政务公开、办事服务、政民互动等板块均衡、融合发展。各地各部门在政府网站引用或登载的法律和行政法规，要使用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行政法规库的国家正式版本，定期对本条线法规和政策文件的有效性进行核对和更新。2021年底以前，司法部门要牵头梳理本级政府现行有效的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通过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统一标注有效性。强化政府网站的季度巡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等法定主动公开专栏的日常检查、维护和更新机制，杜绝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现象。积极推进党务公开、政务公开载体和平台资源共享。(牵头单位：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市司法局、市大数据管理局；责任单位：各级人民政府和部门)

(二) 充分激发政务新媒体社会治理的“政能量”。各级政府 and 部门必须大力提高政务新媒体运营管理水平，提高工作人员的思想水平、服务意识、媒介素养。坚持从承办部门的职能和服务特点出发，结合公众的实际需求，明确定位和发展方向，做好内容规划和账号运营，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及时做好互动回应，杜绝“娱乐化”“空壳化”。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机制，推动政务新媒体的功能从单一的政务信息发布、突发舆情处理，转变至集政务信息传播、服务民众、改善民生为一体的全新发展

阶段，与智慧政府、电子政务、“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相结合，建设利企便民、亮点纷呈、人民满意的网上政府，引爆指尖上的“政能量”。（责任单位：各级人民政府和部门）

（三）依法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程序的合法性。准确把握和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法依规从严界定不予公开范围，各级行政机关要完善公文审签流程，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不予公开”的公文应当说明理由，把政务公开程序贯穿于公文办理全过程。建立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转化为主动公开的常态审查机制，符合主动公开条件的要及时公开。各地各部门要准确运用国务院《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国办函〔2020〕109号），加强收费管理，不得泛化收费情形，在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增加相关内容。要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渠道，为申请人提供便捷的依申请公开服务。进一步规范申请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程序，有关记录应当保存备查。对于申请事项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范畴或无法按申请提供政府信息的，要主动与申请人沟通，尽量取得申请人的理解。在答复申请时，要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责任单位：各级人民政府和部门）

四、强化政务公开监督指导

（一）加强业务指导。各级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要强化责任担当，全面依法履职，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实地了解各地各部门工作开展情况，听取工作意见建议，定期组织开展学习培

训和研讨交流，推广好经验、好做法，加大政务公开信息报送力度，向上级报送本地区政务公开工作的新举措、新成效。依法依规开展工作考核评议，持续提升本级政府各部门业务能力和水平。

（责任单位：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狠抓工作落实。根据年度工作要点，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有序制定落实计划，分步实施督查跟进，重点针对有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的工作任务，逐项核查落实情况，确保责任明确、任务落实。（责任单位：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办公室）

（三）强化监督管理。完善问责机制，及时通报并约谈不依法履行公开义务、政务公开工作落实不到位、日常巡查出现问题的单位。对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履行公开义务或因公开不当事项造成严重影响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责任单位：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办公室）

各地各部门要将本要点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市政府办公室将对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结果纳入绩效考核。